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合盛硅业")第四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5 年 11月17日在公司慈溪办公室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。出席会 议的董事应到9人,实到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立国先生主持,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》:

会议选举公司董事长罗立国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,任期自本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,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本 次选举后,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的议案》:

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、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变化,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进行确认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仍由程颖女士、邹 蔓莉女士、罗燚女士组成, 其中程颖女士为召集人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
(http://www.sse.com.cn/)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合盛硅业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8日